

证券代码：430300

证券简称：辰光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2

##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框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94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9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1,434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9,94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5,625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0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事前审查，查阅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一致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和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并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经审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总体评价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

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